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潘迎晨
電話：03-8462860#237
電子信箱：inin062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2067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206755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50206755_ATTACH2.pdf)

裝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「115年教育部校園事件 處理會議調查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0月16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3440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旨揭訓練係為增進校園事件處理會議(以下簡稱校事會議)調 查人才庫之專業人員專業知能，以利有效處理不適任教師事 件。

三、旨揭訓練相關資訊如下：

線

(一)報名資格：校事會議調查人才庫專業人員，詳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(二)場次及時間：請擇一時間報名

1、北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5年12月3日(星期四)至115年12月4日(星期五)，2天1夜。

(2)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115/10/28
1150003567

2、中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5年12月9日(星期三)至115年12月10日(星期四)，2天1夜。

(2)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3、南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5年12月23日(星期三)至115年12月24日(星期四)，2天1夜。

(2)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四、各場次預計錄取100名，請給予參訓人員公（差）假並依規定核支參訓人員差旅費。

五、請協助轉知符合前開資格人員報名，倘符合資格教師已退休，亦請協助轉知；本次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5年11月1日(星期日)下午5點前，至國立竹山高級中學網站人事室網頁「115年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報名系統」報名。（網址：https://www.cshs.ntct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11/?cid=3463)。

六、請本權責核予參訓人員公（差）假及協助課務排代事宜，所 需費用由貴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七、檢附來函及旨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27 10:36:03